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2年8月17日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监事会会议的书面通知,并于2022年8月2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,应到会监事5名,实际到会监事4名,张灿华监事会主席委托罗志刚监事主持会议并行使表决权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形成以下决议:

一、《关于通过〈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〈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决议》(应到会监事 5 名,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5 名,5 票同意通过)

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 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;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 各项规定, 所包含的信息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年上半 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; 在提出本意见前, 未发现参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 行为。

二、《关于通过〈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决议》(应到会监事5名,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名,5票通过)

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三、《关于通过变更燃气管道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残值的 决议》(应到会监事 5 名,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5 名,5 票同意 通过)。

经表决,公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: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等相关规定,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,不需要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,不会对以前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。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8月31日